

#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的整改报告

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：

安全是企业的生命，生产必须要安全。2023年6月14日，贵局按照《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督的指导意见》和结合2023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有关工作要求，组织专家组对我司及“胜荣 2068”船的安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，发现主要**缺陷问题**如下：

- 1、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不健全。未制定公司及船舶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等相关管理制度。
- 2、未制定安全专项经费提取和使用制度，安全专项经费使用记录不完善。
- 3、部分安全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。存在部分管理人员劳动合同过期，未随船携带有效的安全管理证书，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不规范等问题。
- 4、公司和船舶未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有关学习、培训及有关专项工作等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于2023年6月15日召开了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：及时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，迅速制定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管理制度，防止事故的发生。

具体**整改措施**如下：

- 1、管理人员学习《安全生产法》，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制定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管理制度。

2、管理人员学习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》，按照要求正确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，并做好记录，完善管理。

3、对个别员工劳动合同过期事，办公室主管吸取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全面检查，对过期的劳动合同及时补签;对已更新的《安全管理证书》已交回船上保管，并对安全生产责任书分细制定和重新签订。

4、成立“安全生产月”领导小组，分工合作，对所属船舶进行全面检查，加强管理和监督，对检查发现的缺陷及时整改。并做好归档。

#### **整改结果：**

1、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已制定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等相关管理制度。(见附件 1:《风险评估管理制度》)

2、已按照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要求正确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，并做好记录和完善管理。(见附件 2)

3、对过期的劳动合同，已重新补签归档，已更新的证书已交回船上保管，安全生产责任书已分清各人责任，并重新签订。(见附件 3)

4、通过会议列举水上交通事故，提高船员安全意识，做好安全检查，及时隐患排查，防止事故发生。(见附件 4)

以上整改情况，经我司安全管理人员复查已到位。如有不足之处，希上级主管部门给予指正。特此报告。

江门市

公司